

织牢兜底保障网

——竹溪县社会保障兜底扶贫和社会关爱扶贫综述

记者毛以国



竹溪县民政局在中峰镇同庆沟村开展关爱留守儿童活动



竹溪县民政局党组书记、局长夏晓俊在县河镇安家沟村慰问贫困户

织牢兜底保障网

竹溪县严格落实兜底保障政策,制定完善申请申报、入户调查、收入测算评估和动态管理等各项管理制度,指导各战区按照规定的制度、环节和程序准确认定对象,确保做到农村低保对象“应保尽保”、特困人员供养对象“应养尽养”和医疗救助、临时救助对象“应救尽救”,兜底保障精细化、标准化管理工作质量不断提升。

竹溪县稳步提高兜底保障标准,严格执行政府统一制定的保障标准,按照补差救助的方式,对在册和新进低保对象实行全面提标,尤其是对建档立卡贫困户低保对象全部实行“靠上线”提标;对享受低保后生活仍有困难的老年人、未成年人、重度残疾人和重病患者,按月低保标准的20%增发重点救助金;报请并经县政府同意,对四类对象以外的困难对象增发了临时补助金;积极配合县统计局、县物价局及时掌握物价变动情况,启动农村低保标准与物价上涨挂钩的联动机制,确保困难群众不因物价上涨影响基本生活。

截至2019年底,竹溪县农村低保对象为16280户24753人,其中建档立卡贫困户20227人,年人均保障标准调整到4560元,月人均补助水平提高到313元;农村特困供养对象达到4048人,其中建档立卡贫困户3688人,集中供养年人均

供养标准提高到全护理15540元、半护理10740元、全自理7140元,分散供养对象年人均供养标准提高到7140元;年临时救助达到4580人次,人均救助水平提高到1411元/人,年支出救助金646.3万元,其中建档立卡贫困户2768人,发放救助金401万元。

倾情关爱“三留守”

竹溪县加强动态管理,以建档立卡贫困户为重点,做好“三留守”(留守儿童、留守老人、留守妇女)人员信息库动态更新。通过摸排,全县现有“三留守”人员13431人,其中留守老人5762人、留守妇女3961人、留守儿童3708人,所有人员全部建立了县乡村三级台账。

竹溪县积极搭建服务平台,按照“十三五”养老服务发展规划,目前全县已建成农村日间照料活动中心(安幼养老服务中心)和农村安置点中的老年人活动室268个、农村幸福院40个、邻里守望站320个。依托竹溪籍退休女干部李军在蒋家堰镇黑龙洞村创办的“留守儿童之家、经典100悦读社”的基础上,新增加了4个乡镇10个村的“留守儿童之家、经典100悦读社”,目前已有519名留守儿童接受了社会各界对他们的生活关爱和国学经典的启蒙学习。引进竹山天英安幼养老中心,在蒋家堰镇、新洲镇、水坪镇、泉溪镇4个乡镇建立了安幼养老中心。建立

留守妇女互助组300个;成立“爱心妈妈”“童伴妈妈”“代理家长”等服务机构15个,组织干部职工、老师、大学生志愿者和社会爱心人士等,与留守儿童结对子,定期为留守儿童进行学习辅导、生活帮助和心理抚慰;利用节假日,组织留守儿童开展文艺汇演及演讲书画比赛、读书征文、讲故事等活动30余场次,参与儿童1500余人;共青团竹溪县委与5所农民工子女集中的学校结对帮扶,招募专项工作志愿者113名,开展各类帮扶活动,对农民工子女进行学业辅导,提供语文、数学、音乐、美术、体育等方面的培训指导,受益农民工子女达1400余人。

竹溪县还认真落实救助政策,近一年来对“三留守”对象实施农村低保23232人1232562元、临时救助1374人次514985元、医疗救助2866人次971868.27元、高龄补贴331人8910元、其他救助1926人次1011万元。其中留守老人救助5972人次2302592.21元、留守妇女795人次376125.41元、留守儿童救助2052人10159606.65元,有效解决了留守人员生活难、医疗难、住房难等问题。

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竹溪县将锐意改革、砥砺前行,强化政策落实、宣传培训、后续保障等,进一步做好脱贫攻坚决战决胜大文章,竭力做好脱贫摘帽后续社会救助工作,有效提升社会救助水平,持续巩固脱贫成果。

(材料提供:竹溪县民政局)



竹溪县民政局惠民政策宣讲会



在兵营镇木瓜坪村开展低保评议



召开竹溪县社会救助工作专题座谈会